

(上接B522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李军先生递交的辞呈。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姓名, 职务, 聘任日期, 聘任起止日期, 聘任原因, 是否由董事会聘任, 是否由股东大会聘任. Rows include 李军 and 李夏军.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李军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李军先生为独立董事中的会计专业人士,其辞任自公司董事会提名的新任独立董事正式履职生效后,在此期间,李军先生仍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责。公司对李军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夏立军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同意上述候选人提名,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夏立军先生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立时止。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夏立军,男,1976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2006年7月至2011年3月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硕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生导师;2011年3月至2023年3月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2011年3月至今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夏立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证券基金投资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所列情形。

证券代码:601696 证券简称:中银证券 公告编号:2026-008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73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触发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为人民币3,126,785,605.2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73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7.78亿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8,069,4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人民币104,730,600.0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0.0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于本年第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Rows include 现金分红总额,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etc.

2、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1,045,285,044.73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我国证券行业实行以净资本为核心的动态监管模式。资本实力是证券公司竞争力的重要体现,也是衡量证券公司抵御风险能力的重要依据。

近年来,证券公司证券投资业务、资本中介业务等资本密集型业务对行业收入贡献度上升。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2025年我国证券行业实现营业收入5,411.71亿元,证券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1,853.24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34%,为行业收入核心增长驱动项。

从公司收入结构来看,轻资产业务收入仍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2025年,公司证券投资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等重资产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约9%,较行业平均水平仍存在一定距离。

2025年公司经营稳健,整体盈利能力保持较好水平,经营业绩提升,公司资产规模增长,股东权益稳步上升,资金流动性较好,外部融资能力和偿债能力强。目前公司积极推进投资银行业务、投资类业务、资本中介业务的业务转型、升级,加大科技赋能相关的IT投入,需保持有相对充足的资本保证各项战略举措的实施。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综合考虑所处行业情况、发展阶段、现金流情况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拟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支持长期可持续发展,持续提升股东长期回报。

(三)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除现场会议外,同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议案进行投票提供便利。同时,公司采取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热线、上证互动、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就现金分红情况进行沟通。

(四)为增强投资者信心,提高水平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全面加强风险管控,严守合规底线,稳步推进各项业务转型发展,进一步提升股东长期回报。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并一致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和生产经营均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现金分红比例(%)=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平均值(元。))

证券代码:601696 证券简称:中银证券 公告编号:2026-009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
● 需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证券类金融业务交易统一交易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无反对票或弃权票。前述两项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前述两项议案进行预审,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已对前述两项议案进行预审,关联独立董事对《关于2026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证券类金融业务交易统一交易协议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于2025年7月1日与中国银行签署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证券类金融业务交易统一交易协议》(以下简称“统一交易协议”)。《统一交易协议》项下关联交易业务类型包括本外币同业拆借业务、债券业务和衍生品业务,交易上限预计金额为1,340亿元(累计发生额),有效期自2025年7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除按照上述协议执行外,也严格按照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5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交易项目,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Rows include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etc.

(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2025年公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结合2026年度公司经营计划、业务发展需要以及市场情况,公司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1、与中国银行及其控制的企业的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Table with 3 columns: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Rows include 融资融券业务, 证券承销业务, etc.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证券类金融业务交易统一交易协议的议案》,公司及与中国银行续签《统一交易协议》。本次续签《统一交易协议》项下关联交易业务类型包括本外币同业拆借业务、债券业务和衍生品业务,交易上限预计金额为1,475亿元(累计发生额),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自3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与其他关联企业的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Table with 3 columns: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Rows include 融资融券业务, 证券承销业务, etc.

3、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在遵循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接受公司提供的证券、期货经纪服务,或认购公司发行的产品等。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银行及其控制的企业的

中国银行是中国持续经营时间最久的银行。1912年2月,经孙中山先生批准,中国银行正式成立。中国银行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212,411,814元,法定代表人为刘煜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00001000013428,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中国银行主要经营商业银行业务,包括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和金融市场业务,并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开展投资银行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及中银保险有限公司经营保险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经营直接投资和投资管理业务,通过控股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营基金管理业务,通过控股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经营飞机租赁业务。中国银行为上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25年末末,中国银行总资产38,358,076百万元,负债总额36,149,952百万元,净资产3,208,124百万元,资产负债率81.64%;2025年度中国银行实现营业收入658,310百万元,净利润257,936百万元。中国银行主要财务数据详见中国银行公告。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总数的33.42%,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为中国银行的全资子公司,中国银行及其控制的企业的关联方。

中国银行历年与公司开展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中国银行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二)其他关联方

除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外,公司的其他关联人包括:

1、关联自然人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父母离异后重组家庭的其他成员;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自然人,包括持有对上市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10%以上股份的自然人等;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符合前述情形的自然人或曾任公司监事的自然人;根据与公司或者本公司关联方签署的协议或者作出的安排,在协议或者安排生效后,或者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将具有上述情形之一的自然人。

2、其他关联法人

除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根据双方形式上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持有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10%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等;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符合前述情形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根据与公司或者本公司关联方签署的协议或者作出的安排,在协议或者安排生效后,或者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将具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and 定价政策

在日常经营中发生上述关联交易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参照市场化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确定。其中,公司与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发生的咨询服务费业务,关联交易支付金额最高不超过项目收入的50%。

本次续签《统一交易协议》项下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在双方平等、符合商业原则的基础上公允定价,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条件定价,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4.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四、关联交易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系正常业务运营所产生,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相关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定价原则合理、公开,不存在损害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1696 证券简称:中银证券 公告编号:2026-011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6年5月15日15:00分

召开地点:上海中银大厦40楼会议室(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5日至2026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类型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股票类型. Rows include 1. 审议议案, 2. 特别决议议案, etc.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选举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持投票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人员

(一)会议登记时间:会议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Table with 4 columns: 姓名, 职务, 国籍, 身份证号. Rows include 李夏军, 李军, etc.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携带以下文件:

(1)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非自然人股东:非自然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非自然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效身份证件,非自然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有效身份证件,非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非自然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非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参会登记时间:2026年5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6:00。

3、个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需股东本人签字,非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需加盖公章。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身份证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收到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股东姓名,并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原件;在会议召开当日办理现场登记的股东,除现场出示上述登记材料原件外,还需另行提供复印件一份。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为提高操作便利性,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2、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20328700

传真:021-68883654

邮箱:Yu.Xu@bocichina.com

联系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楼(邮编:200120)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附注: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类型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选举票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选举方案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选举议案组,拥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一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你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议案组分别累积计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股票类型. Rows include 1. 审议议案, 2. 特别决议议案, etc.

投票人姓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投票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选举票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选举方案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选举议案组,拥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一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你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议案组分别累积计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股票类型. Rows include 1. 审议议案, 2. 特别决议议案, etc.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经营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中银证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